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9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5月23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1,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网下配售336万股,网上发行1,364万股,发行价格为28.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7,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234.133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1年5月26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0SHA1039-7号《验资报告》。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15年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2015年12月31日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61,679,361.49
(1)、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3,509,599.51
(2)、归还募集资金	0.00
(3)、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10,040,080.16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5)、募集资金专户的手续费	0.00
2015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25,148,880.84

2、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及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累计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	476,000,000.00
(2)、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18,341,751.82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324,526,476.80
(4)、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27,000,000.00
(5)、募集资金专户的手续费支出	7,724.18
(6)、上市费用转出	33,658,670.00
(7)、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4,000,000.00
2015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25,148,880.84

3、详细情况说明如下:

- (1)、2015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3,509,599.51元;
- (2)、2015年度,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0.00元。
- (3)、2015年度,募集资金投资设立合资公司10,040,080.16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其管理和监督做了明确规定。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专门的银行账户。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和管理流程,募集资金按计划投入项目。

对于上述募集资金,本公司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村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3年10月19日,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建造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公司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村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经2013年1月18日本公司第五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更换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进行专户储存。本公司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专用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在支付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对外投资款项后，公司存放于浙商银行杭州分行的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于2015年4月28日办理了销户手续。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帐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奉贤青村支行	31001971700050014675	-	已销户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8009110000000608	0.00	定期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8009100000002297	25,148,880.84	活期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90096063	-	已销户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90096062	-	已销户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0548641	-	已销户
合计		25,148,880.84	

因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核心及配套系统于2014年8月切换上线，因此我公司在厦门银行的募集资金账号从2014年8月9日起由3010111010020变更为8009100000002297。此次变更只涉及到账户的号码，不涉及募集资金帐户的变化。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6日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234.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4.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552.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涂料研发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	否	30,620.00	30,620.00		31,448.64	102.71 注	2013年12月	8,233.11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620.00	30,620.00		31,448.64	102.71	--	8,233.11	--	--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设立艾仕得金力泰合资公司	否	3,006.00	3,006.00	1,004.01	1,004.01	33.40		-131.24		
归还银行贷款	--	2,700.00	2,700.00		2,7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8,400.00	8,400.00	3,000.00	8,4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4,106.00	14,106.00	4,004.01	12,104.01	--	--	-131.24	--	--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	44,726.00	44,726.00	4,004.01	43,552.65	--	--	8,101.87	--	--
注:	截止至期末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大于100%系由于公司将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投入了募集资金项目中。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进度与调整后计划进度相符。</p> <p>2、投资设立艾仕得金力泰合资公司:由于合资公司业务尚处于市场开发阶段,相关的成本费用较高。</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13,614.13万元。</p> <p>1、2011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归还总额2,700万元的银行贷款。具体包括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2,000万元短期贷款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700万元短期贷款。2011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p>2、2012年6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使用2,7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6月21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p>3、2013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使用2,7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p>4、2015年1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拟使用3,006万元超募资金与Axalta Coating Systems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设立合资公司。2015年1月12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p>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p>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1,004.01万元。截止本报告日，上述超募资金已支付认缴完毕。</p> <p>5、2015年3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中除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中拟用于设立合资公司的3,006万元超募资金外，剩余超募资金及全部超募资金历年产生的利息（预计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5年3月17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p> <p>6、2016年1月13日，公司认缴了对合资公司第三笔出资额2,002万元，累计共认缴3,006万元。截止至本报告日，公司已足额认缴了对“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p> <p>7、2016年3月16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全部超募资金历年产生的利息（预计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日，上述资金尚未使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6月17日，经公司五届六次董事会及五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3,871万元，该数据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同日出具的《关于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鉴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荐机构安信证券经过核查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2011年6月17日，经公司五届六次董事会及五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00万元，规模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10%，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经过核查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于2011年11月30日将4,400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2011年12月5日，经公司五届九次董事会及五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经过核查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于2012年6月20日将10,000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3、2012年6月21日，经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及五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00万元，规模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10%，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经过核查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于2012年12月19日将4,400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4、2012年12月20日，经公司五届十六次董事会及五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经过核查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于2013年6月18日将4,400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6年1月13日, 公司使用2,002万元超募资金认缴了对合资公司第三笔出资额。2016年3月16日,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全部超募资金历年产生的利息(预计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日, 上述资金尚未使用。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 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